**关于印发《临沂市扶持建筑业骨干企业发展实施方案》通知的说明**

根据局领导的批示，为贯彻落实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建筑业扶优扶强工作方案》（鲁建建管函〔2021〕5号）文件精神，就扶持建筑业骨干企业发展制定了《临沂市扶持建筑业骨干企业发展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实施方案》起草的背景

（一）省住建厅加大了建筑业企业扶优扶强的力度。6月30日省住建厅印发《山东省建筑业扶优扶强工作方案》（鲁建建管函〔2021〕5号），提出“通过扶优扶强，在全省培育发展一批大而强的特级企业、一批专而精的专业企业、一批带动力强的外出企业、一批辐射面广的全产业链企业、一批影响力大的高端企业”，要求各市住建局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落实领导帮包责任制度。同时公布了山东省建筑业重点扶持企业名录，全省共181家，其中济南35家、青岛32家、淄博20家、泰安14家、烟台潍坊临沂13家、济宁11家。

（二）强化骨干企业培育是我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企业是市场竞争的主体。龙头骨干建筑业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是行业发展的中坚力量。2020年度，我市一级以上总承包企业产值约占全市建筑业总产值的75%。总承包12项类别，我市特级资质仅2类，为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一级资质仅有5类，其中：建筑工程38项，市政公用工程7项，公路工程5项，水利水电工程1项，机电工程1项。我市建筑业资质结构中建筑工程总承包偏重、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总承包外资质的企业资质等级偏低的现状十分突出。2020年，全市建筑业产值过亿元企业136家，50家特一级总承包资质企业产值过20亿元的仅6家，其中产值过100亿的仅2家。59家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企业产值过亿元的仅8家。我市建筑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亟需大力培育骨干企业，在企业资质拓展、产值提升上下功夫。

二、《实施方案》起草的过程

一是加强调查研究。组织人员到特级资质企业金明寓建设公司进行了调研，了解企业发展情况及需求。为借鉴外地经验，组织3个县住建部门分管负责同志和3家我市省建筑业重点扶持企业赴淄博桓台、泰安肥城就县域建筑业和骨干企业发展进行考察学习。

二是深入座谈交流。为靶向帮扶骨干企业，印发《关于提报省建筑业重点扶持企业发展情况的通知》，13家企业按通知的要求详细提报了企业的相关情况。7月27日，组织13家企业副总以上的企业负责人参加的座谈会，交流探讨了骨干企业发展需要扶持的具体措施。

三是广泛征求意见。《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印发给13家企业，征求了企业意见，共提出13条修改意见，采纳7条，其余6条属于建筑市场共性问题。按企业提出的意见对《实施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实施方案》再次修改后面向县区住建局、局机关有关科室、局属有关单位、建筑建材产业专班征求了意见和建议，共收到建议1条，因与省方案一致，未采纳。同时制定了《山东省建筑业重点扶持企业一企一策清单》。就领导帮扶企业问题，也逐一征求了每名帮扶领导的意见。

三、《实施方案》的主要内容

主要分为3个部分。

一是发展目标，以抓骨干、兴产业、建强市为目标，根据省方案，结合我市实际，提出4项指标，分别为资质、产值、走出去和优势发展。

二是政策措施，主要为领导挂钩服务、人才队伍建设、金融支持、减轻企业负担、强化走出去服务、扶持开拓市场6个方面。

三是保障措施，为提高认识、强化宣传和搞好服务3项具体要求。

四、下一步的打算

一是根据省厅要求，将一企一策和帮扶专员清单、实施方案及时报送省住建厅。

二是加快制定《临沂市建筑业骨干企业评选办法》，评选出2021年度临沂市建筑业骨干企业，连同省建筑业重点扶持13家企业，纳入动态管理，通过组织交流观摩等方式开展政策宣讲。

三是建议帮包领导会同企业注册地县区住建局帮包人员深入帮包企业进行调研，进一步细化需要帮扶解决的具体问题。

四是对骨干企业提出的帮扶意愿进行梳理归类，实行清单管理法，进一步明确责任，逐一认领，属于企业个性问题的由帮包领导牵头解决，属于共性问题的，由局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职能科室解决。

五是建立工作台账，实行一月一督导，一季度一通报。